

# 快到小区时 代驾司机将车钥匙 还给了醉酒的客人

## 一个多小时后，醉酒客人 因为驾车发生单向事故身亡

代驾司机送醉酒的客人回家，快到小区时，司机提前结束了订单，把车钥匙还给客人就离开了。一个多小时后，醉酒客人因为驾车发生单向事故身亡。近日，鄞州法院公布了这样一起代驾后客人车祸身亡的纠纷案件。

### 朋友帮醉酒的老陈喊了代驾 凌晨2点半老陈发生车祸

家住鄞州的老陈平时也是一名代驾司机。2018年5月的一个晚上，老陈与几个朋友相约小聚。许久未见，席间大家交谈甚欢，都喝了不少酒，直至次日凌晨时分聚餐才结束。

“我帮你叫了代驾，一会儿等师傅来了让他送你回家！”朋友小杨先用自己的手机为老陈叫了代驾服务，并将目的地设置为老陈住的某小区，随后为自己和另一个朋友也叫了代驾。

凌晨1点左右，第一个代驾司机季师傅到达了餐厅，小杨将老陈的车钥匙交给了季师傅。

从餐厅至小区全程不到6公里，季师傅插上车钥匙送老陈回家。十几分钟后，在距离目的地小区还有六七百米的时候，季师傅将车钥匙拔下来交还给了老陈，并在手机上进行操作确认了结束行程。看着老陈自己开车向小区方向驶去，季师傅就离开了。

“喂，老陈，到家了吧？”凌晨1点半左右，朋友小杨到家后给老陈打了个电话，当时老陈在电话里回复“已经到家了”。

不曾想，这成了老陈的最后一通电话。凌晨2点半左右，老陈被发现在离小区2公里外的马路上发生单向事故，送医院抢救无效后于当日死亡。经鉴定，老陈血液中的乙醇浓度为822mg/ml，是醉酒标准的10倍之多。

### 家属状告代驾司机 被告称发生事故时已间隔一个多小时

2个多月后，老陈的家属向鄞州法院起诉，要求被告一季师傅、被告二代驾公司赔偿损失50余万元。

原告起诉称：季师傅未按代驾软件的指令将老陈送至指定地点，最终导致其严重醉酒后在无意识情况下驾驶机动车发生死亡事故，季师傅存在过错，应对死者的死亡承担赔偿责任。代驾公司接收代驾服务费用，应与季师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。要求两被告赔偿死亡赔偿金、丧葬费、被扶养人生活费等各项损失总费用的40%即50余万元。

被告代驾公司答辩称：发生单向交通事故时，已经距离代驾行为结束间隔一个多小时了，且事故的地点距离代驾起点、终点及代驾行驶路线相距甚远，在朋友致电询问时，老陈回答已到家。

因此，被告认为，老陈是在代驾结束后先回到了家，再自行驾车外出时发生的事故，系死者自身的醉酒行为导致，季师傅的代驾行为无明显不当，并不存在导致死亡结果的违法加害行为。

季师傅解释，之所以在距离小区还有六七百米的时候就停下了车，是因为当时老陈说想上厕所，他就靠边停下了。老陈小解回来之后就向季师傅提出要结束代驾订单，让他可以下车回去了。他看老陈当时状态还可以，并且两人聊了一路，老陈讲话的思路尚算清晰，也就没再坚持，把车钥匙还给了老陈。下车后，看到老陈确实是往小区方向行驶的，他就放心离开了。

### 监控已经无法调取，法院判决代驾公司赔偿10万元

因距离事故发生过去了2个月多，相关的监控录像资料已无法调取，关于季师傅的说法以及老陈当天晚上到底有没有先行回家，这一切都成了未解之谜。

法院经审理后认为：朋友小杨通过手机软件呼叫代驾，被告公司指派季师傅接单，双方形成服务合同关系。在该合同中，被告公司负有将客人安全送达目的地的合同义务。在履行合同过程中，季师傅在尚未到达目的地时，提前终止服务，并放任已经醉酒的老陈驾驶机动车离开，轻信其能够自行驾车回家，最终导致其发生单向事故死亡。对此，季师傅存在过错。季师傅的代驾行为系履行职务行为，相应的责任应由被告公司承担。

死者作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，其本身职业亦系代驾司机，对于酒后不得驾驶机动车这一禁止性规范应有清醒的认识，对事故的发生，死者本人具有重大过错，应承担主要责任。同时，结合发生事故与结束代驾的间隔时间、地点，被告的过错行为对死亡后果原因力较小。

原告的各项损失合计130余万元，根据过错责任，法院酌情确定被告代驾公司赔偿10万元。鄞州法院一审判决被告二代驾公司赔偿原告损失10万元，驳回原告其他诉请。后双方上诉至宁波中院，中院二审维持原判。现该案已履行完毕。

记者 王颖 通讯员 尹杉

#### ■小调查

## 女儿8岁了 爸爸还嘴对嘴亲她 对这事，宁波爸爸怎么看？

6月28日，法国女足世界杯1/4决赛。在这场比赛中，英格兰女足3比0完胜挪威女足，晋级世界杯4强。但是英格兰女足在英国媒体上却成了配角。

原来，在观赛中贝克汉姆父女俩非常激动和开心，竟然在看台上直接嘴对嘴亲吻起来，这个特别的举动在网上引发了巨大的争议。

根据相关报道：8岁的女儿小七已经上了小学，这样的举动即便是在英国仍然遭到了大家的批评。近日，宁波很多网友也看到了这条新闻，并加入了讨论。

记者也在身边做了一个“父亲是否会嘴对嘴亲吻女儿”的小范围调查(20人)，结果让人颇为吃惊。

#### 调查

### 有女儿的爸爸，你会嘴对嘴亲她吗？

你是否会嘴对嘴亲吻女儿？记者调查的20位父亲，都有一个可爱的女儿，年龄在2-10岁。

调查发现其中有60%的父亲曾经在女儿婴幼儿阶段(1-3岁)嘴对嘴亲吻过，30%的父亲在女儿4-5岁时嘴对嘴亲吻过，没有一位父亲在女儿6岁之后嘴对嘴亲吻过。

记者也对亲吻次数进行了调查，亲吻过的父亲都表示只是偶尔，一年估计也就二三次。

“小时候，我女儿会撒娇，把嘴巴撅起来让我亲亲，我开始还有点不好意思，也觉得不卫生，但还是会迎合她。现在女儿长大了，她妈妈会有意识地引导她，嘴对嘴亲不卫生，可以换做亲小脸蛋。所以女儿上幼儿园以后，几乎就不亲了。”刘先生从事外贸生意，经常和老外打交道，也非常羡慕国外家庭的亲子关系。所以，当他有一个女儿后，一直非常宠爱，睡前总是会亲吻后再入睡。现在女儿大班了，女儿反而对父亲有了一些敬畏，他一开始还有点小失落。

“这是我们传递感情的一种方式，所以我并不忌讳。包括和老婆，我们也会很亲密。但是我想等到女儿有性别意识了，我会收敛一点的。”陈先生是一位80后，对于贝克汉姆的行为，他觉得很正常。

当然，也有完全不理解家长。曾先生是一位双胞胎姐妹的父亲，他对这个行为嗤之以鼻，“嘴当然不能对嘴，小孩抵抗能力差的，口腔传播细菌，从小也不对嘴亲，亲脸倒是经常亲的”，他的观点十分明了。

#### 观点

### 亲嘴是一个表象 背后亲密关系的失衡才是关键

跟女儿嘴对嘴亲吻，这事专家怎么看？“我觉得大多数中国人在亲情表达上，还是比较拘谨的。当年我跟爸爸只是挽手在街上，同学们也认为是跟她们完全不一样的。但我在这种挽手里面，自己的感觉是享受到一种非常有质量的无隔阂的自豪的爱。然后我觉得同学里面，别人都是父母要求他们为了父母而好好学习，而我自己认为爸爸给了我爱的力量。”浙江万里学院社科部副教授吴萍鲜说了自己的感受。

“但是，如果从大众角度来看，我觉得每个人以自己认为最舒服的方式、孩子也觉得是愉悦的方式表达他们的家庭感情，我们都可以尊重。我们通常赋予公众人物一些社会的责任，这在过去非常常见。不过一个现代公民，最应该的是自己对自己负责。你如果已经有了自己认可的方式，那就遵从内心，而小贝的行为，你知道他是这种表达方式，就OK了。小贝这种行为，应该是开放型家庭的一种表现，也不是所有家庭可以或者会模仿的。只要贝嫂没有意见，孩子也没有意见，做任何道德评判意义不大。”吴萍鲜说。

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童燕娜说：“关键要看亲子关系是否超越了夫妻关系，有些家庭嘴对嘴是习惯性做法，彼此都没有觉得不适应，而有些家庭拥抱就已经很过分了。”她认为，亲嘴是一个表象，背后亲密关系的失衡才是关键。如果爸爸花很多时间和女儿相处，却无法和妈妈亲密，这个会造成问题。有些家庭偶尔亲嘴一下，父母还是彼此恩爱的，一家人没有不适应，就完全没有问题。严格来说，父母亲孩子，止于额头，是合适的。

她说：“频率过高的亲嘴行为，会对孩子以后的性行为产生影响。所以我的态度是，频率过高，嘴对嘴，不合适。偶尔为之，家庭搞搞气氛，无伤大雅。”

记者 章萍